

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会议资料

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编制

2024年2月

目 录

议案之一.....	3
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.....	3
议案之二.....	4
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.....	4
议案之三.....	5
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.....	5
议案之四.....	6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.....	6
议案之五.....	7
关于修订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.....	7
议案之六.....	8
关于修订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.....	8
议案之七.....	9
关于修订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.....	9
议案之八.....	10
关于修订公司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议案.....	10
议案之九.....	11
关于修订公司《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的议案.....	11

议案之一

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饶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同本届董事会。

饶洁先生简历如下：

饶洁，男，60岁，国籍：中国，经济学硕士、高级会计师、注册会计师、资产评估师。历任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海南中力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总经理、四川精财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、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总经理、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现任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审核、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四川省资产评估协会教育培训委员会主任委员、四川经济法律研究会副会长、西南财经大学财税学院资产评估专业校外导师、四川大学经济学院资产评估专业校外导师。

截至公告日，饶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其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，与本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（2023年12修订）》第3.2.2条所列情形。

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水井坊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相关内容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未对饶洁先生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提出异议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、选举。

水井坊股份董事会

议案之二

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永强（Derek Chang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同本届董事会。

张永强（Derek Chang）先生简历如下：

张永强，男，48岁，国籍：中国，法律硕士。历任光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，福湾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，瑞健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，帝亚吉欧台湾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，帝亚吉欧新加坡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，帝亚吉欧洋酒贸易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大中华区法律顾问，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首席法务官。现任帝亚吉欧亚太区总法律顾问。

截至公告日，张永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（2023年12修订）》第3.2.2条所列情形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、选举。

水井坊股份董事会

议案之三

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监事会提名 Mark Crennan 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同本届监事会。

Mark Crennan 先生简历如下：

Mark Crennan, 男, 40 岁, 国籍: 澳大利亚, 悉尼大学商业学士, 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成员。历任帝亚吉欧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区域商务财务经理, 帝亚吉欧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收入管理负责人, 帝亚吉欧全球经营绩效经理, 帝亚吉欧全球财务变革计划与报告负责人, 帝亚吉欧亚太区内审总监。现任帝亚吉欧亚太区商务财务和战略总监。

截至公告日, Mark Crennan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 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 (2023 年 12 修订)》第 3.2.2 条所列情形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、选举。

水井坊股份监事会

议案之四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指引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及其附件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和完善。

《公司章程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临2024-007号）及《公司章程（2024年2月7日修订）》。

本次修订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水井坊股份董事会

议案之五

关于修订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指引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和完善。

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（2024年）》。

本次修订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水井坊股份董事会

议案之六

关于修订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指引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和完善。

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（2024年）》。

本次修订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水井坊股份董事会

议案之七

关于修订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指引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和完善。

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（2024年）》。

本次修订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水井坊股份监事会

议案之八

关于修订公司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独立董事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《独立董事制度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（2024年）》。

本次修订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水井坊股份董事会

议案之九

关于修订公司《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。

《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。本制度颁布之前公司相关规定与本制度不一致的，参照本制度执行。

本次修订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水井坊股份董事会